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
人員、民航人員、稅務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代號：30130
3023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民航人員特考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各科別

科目：民用航空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說明航空器行使國際海峽過境通行權時應遵守之國際規範。(25分)
- 二、依民用航空運輸業管理規則，民用航空運輸業欲以附條件買賣或租賃方式取得之航空器從事營運，應符合之規範條件為何？(25分)
- 三、說明2016年國際民航組織大會決議關於「國際航空碳排放平準機制(Carbon Offsetting Scheme for International Aviation, COSIA)」之主要內容。(25分)
- 四、說明1999年蒙特婁公約關於航空運送人責任之訴的專屬管轄規定。(25分)